

湟源县城乡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3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报告

常之彬

2023年，我局紧紧围绕《湟源县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（2021-2025年）》（源法委发〔2021〕1号）《关于印发〈湟源县2023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点〉的通知》及各项目标，坚持“严格规范，公正文明”的执法原则，不断推进我局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制度化、规范化和程序化，确保城市管理工作稳步推进，现将我局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开展情况总结如下：

一、主要工作

（一）健全组织领导，落实监督责任。为加强法治政府建设工作，严格落实依法行政，我局成立了以局长为组长，各科室负责人为成员的法治政府建设工作领导小组，形成主要领导负责抓、分管领导具体抓、相关部门配合抓的工作局面。将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责任落实到位，将工作任务分解到每个科室，做到人人参与、人人担当。同时充分发挥领导小组核心作用，指导、督促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，局法制督查科进行不定期监督检查，对出现的问题及时通报并进行整改。

（二）加强法制教育，提高法治意识。利用每周五早上法制培训日，加强执法队员的法制培训。制定了年度培训学习计划清单，按清单内容定期做好学习培训工作，全年学习培训了习近平

法治思想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》《西宁市户外广告、招牌标识和宣传品设置管理办法》《西宁市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条例》《西宁市“门前六包”责任制管理办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《西宁市城市管理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适用规则》《西宁市城市管理行政处罚裁量基准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。全年开展集中学习培训 29 次，并认真做好学习笔记，提高了全体干部职工的法律意识与学法、守法的自觉性，并组织我局 5 名同志积极参加了行政执法资格证考试，取得了行政执法资格证件，通过培训考试使执法人员自身素质和执法水平得到了明显提高。

（三）完善规章制度，推进法治建设。严格按照《西宁市城市管理执法人员执法行为规范》《西宁市城管执法队伍管理“十条禁令”》等规章制度加强执法队员的管理，提高执法队伍建设，并对着装、仪容、称呼和举止、风纪行为、违反规定的处罚都做出了明确规定。要求执法人员在执法中必须做到持证上岗、亮证执法、秉公执法、文明执法，切实保障和维护当事人合法权益。以制度约束人，以制度规范人，在执法活动中，我局执法队员未出现吃、拿、卡、要等行为。

（四）强化宣传教育，营造浓厚氛围。坚持日常宣传和集中宣传相结合。利用“4.15 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、12.4 国家宪法宣传周”等重要时间节点，集中时间、集中人员，深入开展各类主题法治宣传活动。积极向社会公众宣传《西宁市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条例》《西宁市户外广告、招牌标识和宣传品设置管理办法》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》等法律法规，并将普法宣传教育渗透到行政执法的全过程，在执法过程中各执法中队人员深入管辖区域内向摊贩、商铺发放有关资料，在不同阶段不同环节，针对可能发生或正在发生的违法行为进行告知、解惑、劝导、释法等宣传教育，做到预防与治理相结合；通过日常培训工作加强全体人员法治意识，营造尊法、学法、守法、用法的浓厚氛围。

（五）规范执法行为，提高执法水平。进一步规范行政执法办案程序，今年我局共办理行政处罚案件5起，涉及随意倾倒垃圾、施工车辆未经冲洗带泥上路等，办理案件过程中案件事实清楚、证据确凿、程序合法、执法文明，突显了执法人员素养，维护了政府形象。在执法过程中积极推进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，注重推行视听资料的取证采集，在原有执法设备的基础上，今年我局增加了执法记录仪19台，取证设备逐步完善，执法中按照法定程序取得当事人违法、违规事实及现场资料、当事人陈述等合法证据，为准确做出行政处罚提供真实确凿的证据保障。

二、存在的问题

（一）城管执法人员综合素质有待进一步提高。全局共有干部职工104人，其中有行政执法资格人员15人，协管员84人，占现有人数的80.7%。法律专业素养较低，难以满足当前城市管理的需要。

（二）案卷制作有待进一步规范化。由于案卷制作模板更新，缺乏专业人士进行指导，导致案卷制作过程中出现案卷制作不规

范、办案进度缓慢等问题。

三、下一步工作

(一) 加强队伍建设，增强法治观念。

建立法律知识学习长效机制，完善领导干部带头学法、懂法、用法机制，加强业务培训，增强法治观念，执法中注重行政执法程序合法，切实提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律手段解决实际存在问题的能力。

(二) 加强培训学习，进一步规范案卷制作。

我局将组织执法人员到市局进行案卷制作学习，及时更新专业知识，规范制作流程，明晰在案发、立案、勘验、询问、结案等过程中案件制作的规范化，真正做到按程序合法合规办理。

湟源县城关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

2023年12月7日

